

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锅炉技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8月26日，由建设单位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的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锅炉技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进行检查验收。参加验收的还有验收检测单位广东斯富特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技术服务单位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锅炉技改扩建项目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十涌路15号（项目所在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113°26'21.76"，北纬：22°34'27.11"），项目在原用地及厂房上进行技改扩建，总用地面积127900.91m²，建筑面积为17939.36m²，技改扩建前后不变。项目总投资109万元，主要从事生产、销售：涂料用溶剂型树脂、有机酸盐类胶粘剂、水性树脂，年产溶剂型树脂15000t、有机酸盐类胶粘剂1500t、水性树脂5000t，技改扩建前后不变。该项目设有员工175人，均在厂内食宿；每天工作24小时，年工作约300天。年工作7200小时。该项目仅对锅炉进行技改扩建，无需增加员工人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委托广东科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23年4月21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锅炉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的批复{中（炬）环建表[2023]15号}，该项目及配套的环保设施于2023年6月9日建成并投入使用，调试起止日期为2023年7月14日至2024年4月20日，于2023年7月14日完成国家排污许可证的重新申请，证书编号为：9144200072706614X4001P。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为109万元，实际总投资109万元。

（四）验收范围

验收组签名：



项目工程的建设已完成，项目对锅炉技改扩建验收，本期验收原辅材料及设备如下：

(1) 原辅材料消耗

本验收项目对原项目所配套的 1 台 1t/h 燃天然气热媒锅炉，1 台 2t/h 燃天然气热媒锅炉，1 台 2t/h 燃天然气锅炉、1 台 1.7t/h 燃天然气备用锅炉和 1 台 0.5t/h 的余热锅炉进行技改扩建。本验收项目淘汰原 1.7t/h 的天然气备用锅炉，新增 1 台 2t/h 的天然气备用锅炉，并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将原有的 1 台 2t/h 的燃天然气锅炉和 1 台 2t/h 的燃天然气热媒锅炉的燃烧器技改为低氮燃烧器。本验收项目建设完成后，天然气用量与原项目保持不变（全厂天然气用量为 149.8 万 m³/a，其中锅炉年耗天然气量约为 144.8 万 m³/a，焚烧炉和 RTO 装置年耗天然气约 5 万 m³/a）。

本项目仅对锅炉进行技改扩建，不涉及生产主要原辅材料变化。

(2) 主要生产设备及数量表

设备名称	型号	技改扩建前数量（台）	技改扩建后数量（台）	备注
燃天然气热媒锅炉	1t/h	1	1	不变
	2t/h	1	1	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为本次验收的建设内容，
燃天然气锅炉	2t/h	1	1	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为本次验收的建设内容
	2t/h	0	1	+1（备用，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为本次验收的建设内容
	1.7t/h	1	0	-1（备用）
余热锅炉	0.5t/h	1	1	不变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燃天然气锅炉所产生的天然气锅炉废气经收集后共同通过一根 12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实际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为减少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废气排放后有更好的扩散效果，对排气筒高度进行优化，由 12 米提高至 15 米，其余建设内容均不变。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验收管理。

除上述变动情况外，该项目其余建设内容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无重大变动。

验收组签名：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该项目属于锅炉技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二)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天然气锅炉废气。

该项目依托现有排气筒，不新增排气筒。1台 2t/h 燃天然气热媒锅炉、1台 2t/h 燃天然气锅炉和新增的 1台 2t/h 燃天然气备用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废气通过同 1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 (FQ-00276) 排放。

(三) 该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锅炉风机、水泵、车间生产设备等，声源强度一般在 70~85dB(A)。通过以下措施，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1) 优先选用低噪设备 (如低噪声泵、风机、生产设备等)；

(2) 对生产设备和锅炉机座进行减振处理，或设置减震垫；并做好高噪设备隔音工作；

(3) 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防止不良工况下的故障噪声产生；

(4) 在厂界四周设置隔声墙或种植树木，以增大噪声传播途径中的衰减量。

(四) 该项目属于锅炉技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量。

(五) 该项目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在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备案，备案编号为：442000-2023-0001-M。该份备案稿已涵盖锅炉相关的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本次验收可继续沿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

该项目属于锅炉技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2) 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可知：FQ-00276 天然气锅炉废气排放口中二氧化硫、颗粒物、烟气黑度均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环评文件未提出治理效率的要求，本验收不作评价。

(3) 噪声

根据广东斯富特检测有限公司关于《迪爱生合成树脂 (中山) 有限公司锅炉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该项目厂界噪声测点昼间、夜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验收组签名：



要求。

(4) 固体废弃物

该项目属于锅炉技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量。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广东斯富特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7 月 21 日、2023 年 07 月 22 日检测，并编制《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锅炉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SFT2307155（验）显示结果如下：

(1) 废水

项目属于锅炉技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废气

项目天然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FQ-00276 中二氧化硫、颗粒物、烟气黑度均符合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表 2 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氮氧化物符合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测点昼间、夜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固体废弃物

项目属于锅炉技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量。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广东斯富特检测有限公司关于《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锅炉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该项目全厂实际氮氧化物产生量符合“中（炬）环建表[2023]15 号”批复（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1.618 吨/年）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批复要求建设，并确保日常的正常运行，加强环保管理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验收组签名：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环保档案资料齐全。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建议加强污染物治理措施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身份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南龙峰	建设单位	迪爱生合成树脂(中山)有限公司	负责人	18028376879	
李耀隆	技术服务单位	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813108026	
邱博	验收检测单位	广东斯富特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627884821	
吴梓泓	专家	中山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	高级工程师	18676012832	

2023年8月26日

验收组签名:

